

大學衍義補卷第一

治國平天下之要

正朝廷

總論朝廷之政

臣按宋儒真德秀大學衍義格物致知之要既有所謂審治體者矣而此治國平天下之要又有正朝廷而總論朝廷之政何也蓋前之所審者治平之體言其理也此所論者治平之政言其事也一主於知主於行蓋必知於前而後能行於後後

書名 大學衍義補一百六十卷首一卷
撰者 明 丘濬 撰
卷 卷一百十
內容分類 子·儒家·議論經濟·明
索書號 大木·總類·政論·諸子·46
編號 C4492000

[彩色首頁1](#)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C44920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大木·總類·政論·諸子·46](#)

[漢籍善本文影像資料庫文本 大學衍義補一百六十卷首一卷 嘉靖三十八年福建吉澄等校刊本](#)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

大學衍義補卷第一百十

治國平天下之要

慎刑憲

明復讎之義

周禮調人掌司萬民之難謂相與而諧謂猶也而諧謂調也和之凡遇謂無本意也而殺傷人者以民成平之鳥獸亦如之凡和難父之讎辟諸海外兄弟之讎辟諸千里之外從父兄弟之讎不同國君之讎抵父師長之讎抵兄弟主友之讎抵從父兄弟弗辟則與之瑞節而以執之凡殺人有反殺者使邦國交讎之凡殺人而義者不

同國令勿讎讎之則死凡有鬭怒者成之不可成者則書之先動者誅之

鄭玄曰一說以鄉里之民共和解之

吳澂曰爲親復讎者人之私情蔽囚致刑者君之公法使天下無公法則已如有公法則私情不得而行矣夫司徒掌教教民以六德之和又教之以六行之睦唯欲斯民之和協也如其不從教則不睦之刑從而加焉在所不赦也而其官屬乃掌萬民之難使之相避是使天下之人得以肆其私情而人君之公法不復可行於世與大司徒之教相反如必曰從人之私情則父之讎不與共戴天碑諸海外亦未爲得盍亦使之弗共戴天而後可也又曰凡殺人有反殺者使邦國交讎之凡殺人而義者不同國勿令讎讎之則死果如是殆將使天下以力相陵交相屠戮往來報復無有已時聖王令典決不若此之繆

臣按調人之和難蓋謂過而殺傷人者也如律文所謂誤殺戲殺過失殺之類以其本無意而殺人而或致其人於死事雖可惡而情則可矜然死者不可復生孝子弟弟忠臣義士其於父

兄師主之死不以其天年彼雖無故殺之心而其父兄師主實因之而死其心有不能忘者然其人或在十議之辟及有益於斯世原其所犯罪不至死是以先王立調人之官以和其難凡過而殺傷人者以民成之鄭氏謂過無本意也威平也以鄉里之民共和之蓋以謂報讎天下之公義宥過聖人之微權若施之以法則傷孝子之心姑避之於他少舒報者之憤先王治世不專以法法之中有情不專以仁仁之中有義如此夫我

聖祖作爲教人榜文頒示閭里有曰民間除犯十惡及強盜殺人外其有犯姦盜詐僞人命本鄉本里內自能含忍省事不願告官係累受苦被告伏罪亦免致身遭刑禍止於老人處決斷者聽嗚呼

聖祖之意其與周禮調人凡過而殺傷人者以民成之者不約而同也

朝士凡報仇讎者書於士殺之無罪
鄭玄曰凡報仇讎者書於士殺之無罪謂同國不相辟者將報之必先言之於士

臣按所謂士者非謂朝士也凡書於鄉士縣士方士皆是也既書於士而上於朝士而掌之曲禮曰父之讎弗與共戴天兄弟之讎不反兵交遊之讎不同國

呂大鈞曰殺人者死古今之達刑也殺之而義則無罪故令勿讎調人之職是也殺而不義則殺者當死宜告于有司殺之士師之職是也二者皆無事乎復讎也然復讎之文雜見於經傳考其所以必其人勢盛緩則不能執故遇則殺之不暇告有司也父者子之天不能復父讎仰無以視乎皇天

禽報之意誓不與讎俱生此所以弗共戴天也

禹牘蓋曰先王以恩論情以情合義其恩大者其情厚其情厚者其義隆是故父也兄弟也交遊也其爲讎則一而所以報之者不同或弗共戴天將死之而耻與之俱生也或不反兵將執殺之而爲之備也或不同國將遠之而惡其比也嗚呼聖人不能使世之無讎亦不能使之釋讎而不報惟稱其情義而已矣若夫公羊論九世之讎則失於大過而所報非所敵也漢之時孝子見讎而不敢復一則失於太嚴而孝弟之情無所伸矣

游桂曰聖人之治天下於暴亂之人以公法治之
苟制之於公法而不足則由於私義而制之是以
一暴亂者無所逃罪而人安其生夫所謂讎皆王誅
所不及公法有時而失之者聖人因禮而爲之法
曰某讎也是其子與弗共戴天者也某讎也是其
兄弟所必報而不反兵者也某讎也是其交游之
所不同國者也三讎皆以殺人而言人之子弟交
游皆得報而殺之弗共戴天則世之暴者不敢害
人之父母矣不反兵則世之暴者不敢害人之兄
弟矣不同國則世之暴者不敢害人之交游矣自
秦以來私讎皆不許報復下之私相殘死而無告
者不知其幾何子報仇而以其獄上者有司常不
知所以處之至唐而陳子昂韓愈柳宗元之議起
陳之議報父仇者誅之而旌其閭柳固已闢之雖
闢之而初無一定之論韓之言曰子報父母仇以
其獄上尚書省使百官集議聞奏此說粗爲得之
然亦不能明先王之故復讎之事苟欲從古則其
所以爲天下之道舉必如三代而後可三代之時
皇極立而公法行治不一出於法而私義得以參
乎其間今欲依古許人復讎則爲有司者道法交

有所不備不許復讎則傷孝子順弟賢人義士之心

顧元常曰治平盛世井井有綱紀安有私相報讎之事然事變萬端豈可以一律論如父母出於道忽被彊寇刦盜殺害其子豈容但在旁必力鬪與之俱死不在旁必尋探殺之而後已此乃人子之至痛追思殆不欲生縱彼在窮荒絕域亦必欲尋殺之以雪父母之冤故不與共戴天也然讎亦非一端又看輕重如何如父母因事被人擠陷爲人子者亦當平心自反不可專以報復爲心或被人挾王命以矯殺雖人子之至恨然城狐社鼠不可動搖又當爲之飲恨而不容以必報爲心也凡此之類皆宜隨事斟酌儻不顧事之曲直勢之可否各挾復讎之義以相構害則是刑戮之民大亂之道也

春秋公羊傳曰父不受誅子復讎可也父受誅子復讎推刃之道也復讎不除害定公四年

何休曰不受誅罪不當誅也若父受誅子復讎則復討其子一往一來曰推刃取讎身而已不得兼讎其子復將恐害已而殺之

韓愈曰誅者上施於下之辭

臣按公羊因論伍子胥報讎而言此蓋謂列國爭殺報復之事非王法也人君誅其臣民無報復之理若有司用法以致人於死則當赴愬於君以正其罪亦不當私自報之

唐武后時下邦人徐元慶父爽爲縣尉趙師韞所殺元慶手殺之自囚詣官武后欲赦死右拾遺陳子昂上疏曰先王立禮以進人明罰以齊政枕戈讎敵人子義也誅罪禁亂王政綱也然無義不可訓人亂綱不可明法元慶報父讎束身歸罪雖古烈士何以加歎殺人者死盡一之制也法不可貳元慶宜伏辜傳曰父讎不同天勸人之教也教之不苟元慶宜赦臣明刑所以止遏亂也仁所以利崇德也今報父之仇非亂也行乎之道仁也仁而無利與同亂誅是曰能刑未可以訓然則邪由正生治必亂作故禮防不勝梵王以制刑也今義元慶之節則廢刑也跡元慶所以能義動天下以其忘生而及於德也若釋罪以利其生是奪其德虧其義非所謂殺身成仁全死忘生之節也臣謂宜正國之典寘之以刑然後旌閭墓可也請編之令永爲國典

柳宗元曰禮之大本以防亂也刑之大本亦以防亂也旌與誅莫得而並焉誅其可旌茲謂濫旌其不知所向違害者不知所立不可爲典蓋聖人之制窮理以定賞罰本情以正褒貶統於一而已矣若元慶之父不陷於公罪而師韞之誅獨以其私怨奮其吏氣虐于無辜州牧不知罪刑官不知問上下蒙胥籲號不聞而元慶能以戴天爲大耻以枕戈爲得禮處心積慮以衝囚人之脣卽死無憾是守禮而行義也執事者宜有慚色將謝之不暇又何誅焉其或元慶之父不免於罪師韞之誅不愆於法是非死於吏也死於法也法其可讎乎讎天子之法而戕奉法之吏是悖鷙而凌上也執而誅之所以正邦典而又何旌焉

憲宗時富平人梁悅父爲秦果所殺悅殺仇詣縣請罪詔曰在禮父讎不同天而法殺人必死禮法王教大端也二說異焉下尚書省議

韓愈曰子復父讎見於春秋禮記又見周官及諸子史不可勝數未有非而罪之者也最宜詳於律而律無其條非闕文也蓋以爲不許復讎則傷孝

子之心而乖先王之訓許復讎人將倚法專殺無
以禁止其端夫律雖本於聖人然執而行之者有
司也經之所明者制有司者也丁寧其義於經而
深沒其文於律者其意將使法吏一斷於法而經
術之士得引經而議也周官曰凡殺人而義者令
勿讎讎之則死義宜也明殺人而不得其宜者子
得復讎也此百姓之相讎者也公羊傳曰父不受
誅子復讎可也不受誅者罪不當誅也誅者上施
於下之辭非百姓之相殺者也又周官曰凡報仇
讎者書於士殺之無罪言將復讎必先言於官則
無罪也今陛下垂意典章思立定制惜有司之守
憚孝子之心示不自專訪議群下臣愚以爲復讎
之名雖同而其事各異或百姓相讎如周官所稱
可議於今者或爲官所稱將復讎先告於士則無罪者若
今者又周官所稱或爲官所誅如公羊所稱不可行於
孤稚羸弱抱微志而伺敵人之便恐不能自言於
官未可以爲斷於今也然則殺之與赦不可一例
宜定其制曰凡有復父讎者事發具其事申尚書
省尚書省集議奏聞酌其宜而處之則經律無失
其指也

玄宗開元二十九年，舊州都督張審素人有告其罪者，詔監察御史楊汪按之。告者復告審素與總管董元禮謀反。元禮以兵圍汪脅使雪審素罪，既而吏共斬元禮。汪得出，遂當審素實，反斬之。沒其家。時審素子皇琇俱幼，坐流嶺表。尋逃歸，手殺汪於都城係表於斧。言父冤，狀爲有司所得。中書令張九齡等皆稱其孝烈，宜貸死。裴耀卿、李林甫等陳不可。帝亦謂然。謂九齡曰：「孝子之情義不顧，死然殺人而赦之，此塗不可啓也。」乃下敕曰：「國家設法期於止殺，各伸爲子之志。誰非恂孝之人，畏轉相讎，何有限極？咎繇雖主刑獄，必行曾參殺人亦不可恕。」宜付河南府杖殺。民皆憐之。

胡寅曰：復讎因人之至情，以立臣子之大義也。讎而不復，則人道滅絕，天理淪亡。故曰：「父之讎，不與共戴天。」君之讎，視父張審素未嘗反爲人妄告。楊汪受命往按，遂以反聞。審素坐斬，此汪之罪也。皇琇忿其父死之冤，亡命報之，其失在不訟於司寇，其志亦可矜矣。張九齡欲宥之，豈非爲此乎？而裴李降勅之言，何其戾哉？設法之意，固欲止殺，然予志不伸，豈所以爲教？且曰：曾參殺人亦不可恕。

是有見於殺人者死而無見於復讐之義也楊汪
非理殺張審素而瑝琇殺汪事適均等但以非司
寇而擅殺當之仍矜其志則免死而流放之可耳
若直殺之是楊氏以一人而當張氏三人之命不
亦頗乎

臣按復讐之義乃生民秉彝之道天地自然之
理事雖若變然變而不失正斯爲常矣以五行
之理論之如金生水金爲火所克水必報之水
生木水爲土所克木必報之木火土三者皆然
人稟五行以有生有以生之必有以報之人知
所生者必報其所由生是以相保愛相護衛不
敢相戕殺非但畏公法亦畏私義非但念天理
亦念人情此人所以與人相安相忘而得以遂
其有生之樂也然人世有無窮之變王法有不
到之處天理有未定之時或相殺焉殺之不以
其罪泯之不存其迹急之不容其緩是故所殺
之人其父也其子曰父生我者也而人殺之是
無我也我何以生爲必殺之以報我所生所殺
之人其兄若弟也其兄若弟曰兄若弟我同生
者也而人殺之是蔑我也必殺之以報我同生

我不報之人設殺我而我兄若弟不爲報吾謂之何所殺之人其交好游從也其交好游從者日若與我交好游從彼非不知也而殺之是藐我也必殺之以報我所知我不報之人設殺我而我交好游從不爲報吾謂之何天下之人凡有生者皆相爲死則彼不逞之徒不仁之輩不敢起殺人之念若慮其人之有子若孫有兄若弟若交好若游從將必上告天子下告方伯赴愬於有司聲冤於鼓石也然而王法雖公刑官雖明然無憇告者則其冤亦不能以上達此聖

人制其法於禮使凡爲人子爲人兄若弟有父母兄弟之讎則必赴愬於官不幸而無子孫兄弟則其所交游者雖非血屬亦得以爲之伸理焉苟愬於公而公不爲之報或其勢遠而力弱事急而情切一時不能達諸公奮其義而報之則亦公義之所許也禮所謂不共戴天不反兵不同國蓋謂爲人子爲人兄若弟爲人交游恒各以是存諸心必報吾父必報吾兄若弟必報吾交游不然吾不與殺吾父者同戴此天殺吾兄弟者吾遇之必不反兵殺吾交游者吾與之

必不同居此國甚言必殺之以報所仇不但已
也解禮者乃專以爲私報所仇狹矣禮蓋秉公
私言也不能報以公必報以私斷斷乎其必然
此先王立禮之意也三代之時皇極建而公道
明非士師無擅殺之吏非天命無枉死之人非
獨無不報之讎而亦無讎可報也然先王以好
生爲德恒恐一人之不得其生而或有以戕其
生者故旣本天地相生之理制刑罰之常以弼
教又因五行相克之理明報復之義以垂訓使
人人知殺人之親交者必死殺己之親交者必
報而皆不敢相戕害以喪其生相容忍以忘讎
死此古昔盛時所以人無寃聲天無讐氣而世
無禍亂之作也自秦漢以來此義不明一切以
法律持世惟知上之有法而不知下之有義所謂
復讎之義世不復講至於有唐陳子昂韓愈
柳宗元始因適有報復父仇者而各言所見要
之皆是也而未盡焉謹按周官朝士凡報仇讎
者書於士殺之無罪所謂報仇讎者非謂爲人
子若弟者親手割刃於所仇之人凡具其不當
死之故與所殺之由達於官者皆是欲報其仇

讐也旣書其情犯而告於官而其所仇者或隱
蔽或逋逃或負固而報仇之人能肆殺之以報
其所親之仇則無罪焉蓋人君立法將以生人
無罪者固不許人之枉殺有罪者亦不容人之
擅殺所以明天討而安人生也苟殺人者人亦
殺以報之曰吾報吾所親交之仇也不分其理
之可否事之故誤互相報復無有已時又烏用
國法爲哉孟子曰爲士師則可以殺人明不爲
士師則不可以殺人也

朝廷當明爲之法曰凡有父兄親屬爲人所殺
者除誤殺戲殺過失殺外若以故及非理致死
者親屬鄰保卽爲之護持其子若孫及凡應報
復之人赴官告憇如無親屬其鄰里交游皆許
之府縣有礙赴藩臬藩臬有礙赴

闕庭徑赴者不在越訴之限若官司徇私畏勢
遷延歲月不拘繫其人而爲之伸理其報復之
人奮氣報殺所仇者所在卽以

上聞特勅理官鞫審若其被殺者委有冤狀而
所司不拘其人不具其獄卽根究經由官司坐
以贓罪除名而報仇者不與焉若所司方行拘

逮而或有他故以致遷延即坐殺者以擅殺有罪者之罪而不致死焉若不告官不出是日而報殺者官司鞫審殺當其罪者不坐若出是日之外不告官而擅殺者卽坐其親屬鄰保以知情故縱之罪而其報復之人所殺之讎果係可殺則讎以情有可矜坐其罪而免其死若官吏假王法以制人於死律有常條不許私自報復必須明白赴憲若屢憲不伸而殺之者則以

上聞委任大臣鞫審如果被殺者有寃而所司不爲伸理則免報仇者死而流放之如胡氏之所以處張惶者而重坐經由官司之罪若被殺之人不能無罪但不至於死則又在隨事情而權其輕重焉如此則於經於律兩無違悖人知讎之必報而不敢相殺害以全其生知法之有禁而不敢輒專殺以犯於法則天下無難處之事

國家無難斷之獄人世無不報之讎地下無枉死之鬼矣

宋高宗紹興末盜發王公哀母冢有司釋之公哀手殺盜事聞兄佐爲吏部員外郎乞納官以贖公哀之

罪詔今給舍議楊椿等謂發冢開棺者事當絞公哀始獲盜不敢殺而歸之官獄成而吏出之使揚揚出入閭巷與齊民齒則地下之辱沈彌鬱結終莫之伸爲人子者尚當自比於人公哀殺掘冢法應死之人爲無罪納官贖罪之請當不許故縱失刑有司之罪宜如律上是之詔公哀降一官依舊供職紹興府當職官皆抵罪

臣按戕人之屍與其身雖有死生之異孝子愛親之心則不以死生而異也王公哀訴發冢應死盜於官官不爲之理而殺之蓋所殺者發冢應死之盜所報者不共戴天之仇朝廷坐有司之罪是也而降公哀一官豈所以爲訓乎夫公哀不聞之官而擅殺之罪之可也今旣聞之官而不官出之則故縱失刑罪有所歸矣

以上明復讎之義

大學衍義補卷第一百十一

治國平天下之要

慎刑憲

簡興獄之官

舜典帝曰臯陶巒夷猾夏寇賊姦宄汝作士

鄭玄曰猾亂也群行攻劫曰寇殺人曰賊在外曰姦在內曰宄士理官也

臣按此萬世命官掌刑之始蓋帝世兵刑合而爲一所謂蠻夷猾夏三代以後則屬之兵官而刑官所掌者寇賊姦宄而已而後世群行攻劫